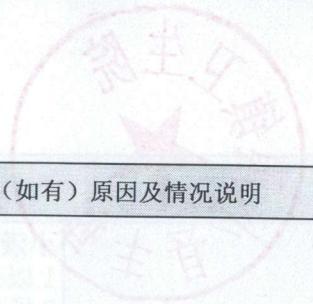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海丰县小漠镇卫生院	部门编码	103015
*部门主要职责	小漠镇卫生院承担着小漠镇的各项医疗卫生服务工作，具体工作责任包括： 1.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综合服务。 2.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减轻群众用药负担；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的医疗服务。 3.加强本镇疫病防控，防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传染病、地方病等重大疾病造成严重损害。		
*组织结构	本单位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下属单位，共设置 8 个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后勤科、药剂科、综合门诊部、中医科、预防接种科、公共卫生科、检验科、妇产科。		
*人员编制情况	本单位事业编制总数25人，实有在编人数 11人。		



		*部门支出总金额 (元)	*部门基本支出总金额 (元)	*部门项目支出总金额 (元)	预算调整 (如有) 原因及情况说明
年初预算批复 (收入)		0.00	0.00	0.00	
全年调整后预算数		4870365.82	1789087.82	3081278.00	
年末执行数		4361691.24	1338062.32	3023628.92	
部门基本支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预算调整后金额 (元)	*实际支出金额 (元)
	1	绩效工资-事业单位	0.00	545538.00	428988.00
	2	基本工资-事业单位	0.00	484014.60	424776.44
	3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事业单位	0.00	262800.00	134136.00
	4	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	0.00	52710.00	52710.00
	5	社会保险单位缴费-事业单位	0.00	295395.26	151346.28
	6	退休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	0.00	148629.96	146105.60
项目支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预算调整后金额 (元)	*实际支出金额 (元)
	1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0.00	1115100.00	1115100.00
	2	医护人员关心关爱经费	0.00	75000.00	75000.00
	3	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经费	0.00	271700.00	214819.87
	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处置资金	0.00	250000.00	249995.20
	5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00	1290800.00	1290035.85
	6	2022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0.00	6678.00	6678.00
	7	医疗废物集中转运经费	0.00	72000.00	72000.00
拨付下属单位转移支付项目支出 (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预算调整后金额 (元)	实际支出金额 (元)
	1		0.00	0.00	0.00



*部门名称	海丰县小漠镇卫生院			部门编码			103015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数	其中财政拨款(元)	其他资金(元)	总数	*其中财政拨款(元)	*其他资金(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医疗废物集中转运经费	医疗废物运转成本、防止医疗废物传染	我院通过加强日常医疗废物回收处理的检查监	72000	72000	0	72000	72000.00	0.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处置资金	疫情防控保障资金	我院按照上级布置的防控措施,切实完成好各	250000	250000	0	249995.2	249995.20	0.00
	2022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服务辖区群众的药品补助经费	完成基本药物采购经费支出,服务辖区群众。	6678	6678	0	6678	6678.00	0.00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为辖区内的群众提供更好的基本公共卫生服	22年度已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支出,	1290800	1290800	0	1290035.85	1290035.85	0.00
	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经费	2022年我院完成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	2022年我院完成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	271700	271700	0	214819.87	214819.87	0.00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022年为辖区内的群众提供更好的免费基本公	22年度已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支出,	1115100	1115100	0	1115100.00	1115100.00	0.00
	医护人员关心关爱经费	疫情防控期间关爱医护人员成本,主要包括	2022年度我院通过开展本项目,有效提高了医	75000	75000	0	75000	7500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预期目标</p> <p>海丰县小漠镇卫生院属正股级事业单位,主要工作职能是在当地党委政府及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领导下,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防疫及诊疗业务为主,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按照《国家基本公共</p>			<p>*目标完成实际情况</p> <p>2022年以来,我院在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小漠镇政府及上级党政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小漠镇卫生院全体职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积极进取,思想稳定,团结一致,圆满完成年的工作任务。</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院职工总数	32人	截至2022.12.31我院职工总数32人。				
		数量指标	全年支出任务	3,081,278元	完成支出3023628.92元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				
		时效指标	费用实施时间	2022年	2022年				
		时效指标	全年持续推进	365天	365天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2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3,081,278元	完成支出3023628.92元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率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了广大群众的需求	≥95%	0.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指标	预算编制规范性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是否有将重点项目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基金预算编制制度化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整导致部门决算差异。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重大决策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比例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基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规定文件,根据实际	5.00	
	绩效目标完整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填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覆盖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填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填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能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6.00	
部门管理指标	预算信息公开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值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值计分: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人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	0.00	
	财务合规性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出符合有关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额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0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实施程序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辦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镇)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资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	2.00
	资产管理指标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1.00
	人员管理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并报经市委、市政府批准(1分); 4.部门制定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并报经市委、市政府批准(1分); 5.部门制定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并报经市委、市政府批准(1分);	2.5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	6.00	
部门绩效指标	经济性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6.00
	效率性指标	预算执行率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大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相关部门的统计数据(如在)	4.7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部门(单位)履行职能,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价,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	25.00
公平性指标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能而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民评议政府风评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开展的满意度调查等进行	6.00	
合计				91.24	

